吉林省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转移支付2021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我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转移支付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12月，财政部印发了《关于下达2021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21〕390号），下达我省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转移支付资金19587万元，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

（二）省内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省内资金安排

吉林省拟安排资金19587万元，均为中央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转移支付资金。

2、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由于上述资金是2021年年末下达的，时间较晚，特别受吉林省“疫情”影响，导致资金暂未分解下达。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１、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截止2021年末，预算资金为19587万元，实际到位资金0万元，资金到位率为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止2021年末，实际支出资金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预算虽未分解下达，但其他项目资金管理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均履行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各项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绩效目标为：支持普通国道养护54公里、普通省道养护36公里、农村公路养护190公里；确保资金及时到位，使用合法合规；实施后保障普通公路畅通。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虽然预算资金未能及时到位，但年度各项工作任务落实未受影响，2021年度完成了普通国道养护115公里、普通省道养护77公里、农村公路养护276公里；相关管理制度健全，能够确保资金使用合法合规；项目实施后，普通公路基本公路服务水平、公路安全水平明显提升。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目标1：支持普通国道养护54公里。实际情况是支持普通国道养护115公里，超额完成预期指标。

目标2：支持普通省道养护36公里。实际情况是支持普通省道养护77公里，超额完成预期指标。

目标3：支持农村公路养护190公里。实际情况是支持农村公路养护276公里，超额完成预期指标。

（2）质量指标

目标：资金使用合规。实际情况是虽然资金尚未到位，但项目建设资金管理制度健全，能够确保资金使用合法合规，达成预期指标，自评结果为100%。

（3）时效指标

目标：按期完成投资。实际情况是虽然资金尚未到位，但投资任务未受影响，按期完成了投资，自评结果为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目标：对经济发展起到明显的促进作用。实际情况是项目养护完成后，道路平整度进一步提升，促进发展地区经济、促进区域旅游、增加旅游收入，带动经济发展，对全省经济起到明显的促进作用，达成预期指标，自评结果为100%。

（2）社会效益

目标1：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实际情况是项目养护完成后，道路平整度进一步提升，通过道路运输条件有效改善，加强区域与外界的联系，拉动其他产业活动的增加，增强旅途舒适性，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有所提升，达成预期指标，自评结果为100%。

目标2：提升公路安全水平。实际情况是加强养护项目踏勘设计，提高公路平整度，合理设置安全防护设施，降低高速公路交通事故发生率，保障交通出行安全。提升了公路安全水平，达成预期指标，自评结果为10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目标：社会公众满意度≧80%。实际情况是社会公众对养护后的公路项目满意度为90%，达成预期指标。

三、偏离绩效指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未完成原因

未偏离绩效目标。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目前，我省已形成了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分配下达方案，待疫情缓解，马上分解下达。

（三）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和改进措施

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依申请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